



采 购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柳南区机关安保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LZZC2024-G3-040212-GXXH



需方(甲方)：柳州市柳南区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供方(乙方)：柳州市柳南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合同时间：2025年1月27日

目 录

一、政府采购合同	1
二、合同附件	5
三、采购需求	6
四、中标通知书	11

柳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柳州市柳南区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供应商（乙方）：柳州市柳南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LZZC2024-G3-040212-GXXH

项目名称：柳南区机关安保服务采购

签订地点：广西柳州市柳南区潭中西路10号

签订时间：2024年1月27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投标文件（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成交）服务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柳南区机关安保服务采购	柳南区机关安保服务采购，详见《采购需求》及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	3	年	6593400.00	6593400.00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陆佰伍拾玖万叁仟肆佰元整（小写）¥6593400.00						
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叁年。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为了实施和完成服务所需的各种费用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的费用，合同履行期间费用不进行调整。如招投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安保服务范围

1、保安服务范围：柳南区政府机关大楼、柳南区元信大厦、柳南区建设绿化大楼、柳南区红光办公大院（原柳南区红光政务服务大厅）、柳南区原机场办大院和柳南区疾控大厦6处办公地点，55个保安岗位。其中53个普通岗，2个行政岗。

2、保安服务内容：在服务范围内提供安全保卫工作，包括治安、消防、交通管理等工作，防止不法分子进入，预防治安案件发生，协助公安机关确保员工人身财产安全、维护治安稳定，及协助柳南区机关后勤服务中心做好区政府新的工作安排和临时性工作。乙方应确保服务质量达到以下标准：

- (a) 每月进行至少一次全面的安全检查，并向甲方提交详细的检查报告；
- (b) 每季度进行一次服务质量考核，考核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不法分子进入次数、治安案件发生率、员工满意度调查等；
- (c) 考核结果需达到甲方设定的指标，如未能达到，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10个工作日内采取整改措施，并提交整改报告。

第三条 保安服务期限、服务人数及工作时间

1、服务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叁年（2025年2月1日至2028年1月31日）。

2、服务人数：乙方向甲方派驻保安服务人员55名。

3、服务时间：全年无休，双休日、节假日照常值勤。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每日 4 个班次，每班次工作时间为 6 小时。行政岗每个岗工作 8 小时。

4、如甲方有临时性及特殊性要求时，乙方必须无条件按照甲方要求增加保安服务人数。

第四条 保安服务费及支付

1、资金性质：财政资金。

2、合同总金额：（大写）陆佰伍拾玖万叁仟肆佰元整（小写）¥6593400.00；

3、支付办法：

（1）保安服务费按季度支付，下一个季度支付上个季度保安服务费用，最终结算金额根据实际到岗人数和岗位数结算，结算金额需经甲方审核并书面确认。

（2）保安服务考评不达标，视情节轻重在季度保安服务费中扣除。

（3）乙方应当于甲方支付服务费之前，向甲方出具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4、支付方式：转账、电汇或现金形式

5、甲方将服务费付至乙方指定的以下银行账号：

开户名：柳州五柳南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柳州鹅岗路支行

账号：4500 1623 7690 5050 1354

第五条 保安服务职责要求

（1）检查：检查来访人员和车辆证件的真实性和有效性，对携物进出人员和车辆，应查验物品的名称、规格、数量、证件与手续的真实性和一致性；

（2）记录：记录进出人员和车辆的信息，应包括来访人员的姓名、人数、证件类型及编号、事由、进、出时间，车辆型号、牌照号；

（3）劝阻：对来访人员或车辆证件和实际不一致的，或拒不交验证件、证明的人员，应劝阻并禁止其入内；保安员不能对可疑人员进行搜身，应报告机关后勤服务中心或交公安机关处理；

（4）处置：上岗后必须穿戴防护装备（头盔、保安服、警棍、精神带、钢叉、对讲机等），保护工作人员和办事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防止侵害事件发生；发生纠纷时，及时向区领导和有关单位汇报，必要时向公安部门报告，请有关人员前来处理；对查有违禁物品人员和车辆，注意观察其神态表情，防止其弃物逃跑、突然驾车逃跑或持物行凶，同时注意自身安全。每月处置突发事件响应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对讲机归甲方所有，乙方应确保设备的正常使用。如因乙方原因导致设备丢失或损坏，乙方应负责赔偿。

第六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有权对乙方的保安服务质量进行监督、检查，有权要求乙方调换不适合的保安人员；

（2）因乙方保安人员失职造成甲方财产损失，甲方有权提出赔偿。

（3）为乙方保安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场所，为保安人员值勤、驻点提供方便，对保安人员履行职责的行为予以支持、配合。

（4）若保安人员在执勤中与甲方人员或进入执勤区域的外来人员发生争议，甲方应当与乙方协商解决，或交由当地公安机关处理。

(5) 不得要求乙方保安人员从事超出本合同服务范围和内容之外的工作，否则，由此造成保安人员意外伤亡的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

(6) 乙方须在签订合同时向甲方提供上岗保安人员花名册、与乙方签订的劳动合同、保险合同、《保安员证》、安保培训材料等必要材料副本。

第七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接受甲方对乙方的保安服务质量的监督、检查，对甲方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应当在5日内予以书面回复。

2、保安人员提供保安服务期间应当着统一制服，并做好值班记录，内容详实、规范。

3、对保安人员必须做到每月检查不少于五次，其中两次的检查时间为凌晨两点至五点之间，检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作表现、资质证书的有效性等，检查结果要有记录。此外，乙方应每季度对保安人员进行一次培训效果评估，并将评估结果提交给甲方。如评估结果不合格，乙方应在一个月内重新培训相关人员，并再次提交评估结果。

4、保安人员中应当有兼职消防员，并熟练掌握相应的消防技能；具体职责包括但不限于：定期检查消防设施、组织消防演练、制定应急预案、指导其他保安人员进行消防操作等。

5、每周对各服务范围内的消防设施进行检查，确保消防设施完好有效，检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灭火器压力、消火栓水压、应急照明、疏散指示标志等，并做好详细记录。

6、与保安人员建立劳动关系，为保安人员按有关规定缴纳社会基本保险和医疗保险等保险，确保保安人员持有有效的《保安员证》。

7、保安人员在执勤中，为维护甲方利益与盗窃嫌疑分子搏斗而造成伤害的，其因治疗而支出的费用中超出保险金赔偿之外的部分，由乙方各承担责任，甲方不负责。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若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时间支付服务费的，则乙方送达甲方催款书面函件之日起10个工作日起，甲方如未支付，按照未支付金额之每日万分之六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至实际支付之日止。

2、保安人员因重大失职行为或违法犯罪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在已收取的当月服务费范围内承担损失总额30%的赔偿金，若甲方损失超出乙方收取的当月服务费总金额部分的金额，乙方承担超出部分的20%赔偿金。若保安人员的行为构成犯罪的，甲方可以提交公安机关追究其刑事责任。

3、甲方员工有责任妥善保管好自己的交通工具，并按指定地点停放锁好。若甲方员工未按规定停放并锁好交通工具导致丢失和被盗的，乙方不负任何赔偿责任。

4、若因保安人员的过错导致甲方员工停放的车辆发生丢失或被盗的，乙方应当按照如下约定向甲方进行索赔：若因保安人员的过错导致甲方员工停放的车辆发生丢失或损毁的，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如果甲方因上述原因被仲裁或判决对外承担赔偿责任，甲方对外承担赔偿责任后有权全额向乙方追偿，甲方有权自乙方应得服务费用中优先扣留相应赔偿数额。

5、甲每季度对乙方派驻的保安进行考评，一个季度内保安人员被评为不合格的占派驻人员的15%，视为该季度保安服务不达标，采购人可视情节轻重扣除保安公司1~5万元保安服务费；该年度考评有两季度不达标则认定为该保安服务年度考评不达标，采购人可视情节轻重扣除保安公司5~10万元保安服务费；连续两年服务不达标我中心可视情节轻重终止合同。

与保安公司的服务协议。

第九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条 争议解决与诉讼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调解不成时，双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违约方应当承担守约方因争议解决或诉讼而支出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第十一 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3、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4、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5、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四条 签订本合同附件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3、投标承诺书；

4、中标通知书。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二份。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甲方（章）	乙方（章）
 2025年1月27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合同附件

(服务类)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详见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

2. 服务期责任:

详见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

3. 其他具体事项:

详见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

甲方（章）



2025年1月27日

乙方（章）



注：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采购需求

▲一、项目要求及服务需求			
项 号	服务 名称	服务内容要求	数量及 单位
1	柳南区机关安保服务采购	<p>(一) 项目管理</p> <p>项目实行中标人（以下称保安公司）和柳南区机关后勤服务中心双重管理和考核。</p> <p>（1）保安公司管理</p> <p>①保安公司按项目要求派驻保安，为保安购买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大病医疗保险和意外保险“七险”工资不能低于柳州最低标准，并负责对保安进行业务培训和劳动纪律培训，每年应不少于一次安保和消防应急演练。</p> <p>②按安保服务行业要求配备安保装备、服装和标识，保安制服要求公司必须每年按季发放一套。</p> <p>③及时受理干部职工和群众对保安的投诉以及保安队员的投诉，并妥善处置。劳动仲裁、工伤仲裁等由保安公司负责。</p> <p>④保安人员有变动，变动人员经后勤服务中心审核备案后，保安公司要及时派遣新保安到位，不得出现缺岗现象。如未能在规定时间内补足缺岗人员，甲方将按缺岗人数比例扣除当月服务费。</p> <p>⑤保安公司对保安每天工作情况进行考核，每月将考核情况向后勤服务中心报告。</p> <p>（2）柳南区机关后勤服务中心管理</p> <p>①柳南区机关后勤服务中心对保安每天工作情况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向保安公司反馈，要求限时整改。</p> <p>②对工作落实不到位、责任心不强及工作能力未达到岗位要求的保安，柳南区机关后勤服务中心有权向保安公司提出退换人员。</p> <p>③未经柳南区机关后勤服务中心允许或保安本人的申请，保安公司不得私自调动保安人员工作。</p> <p>④如柳南区机关后勤服务中心有新的工作安排或有临时工作需予协作的，派驻保安应服从安排，认真工作。</p> <p>（二）项目内容</p> <p>（1）服务岗位</p> <p>柳南区政府保安服务一共需要 55 个岗。其中，53 个普通岗，2 个行政岗。普通岗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每岗工作 6 小时，双休日、节假日照常执勤；行政岗每个岗工作 8 小时，双休日、节假日休息。普通岗可安排双岗（即一名保安上两班岗），行政岗原则上不安排双</p>	1 项

	<p>岗。工资按岗位数进行结算。（岗位安排详见附表 1）</p> <p>(2) 安保人员要求：</p> <p>①男性，持有第二代身份证，身高 1.65 米以上，年龄 20-55 周岁。有消防操作员证的可适当放宽年龄，年龄最大不能超过 60 岁。若为中共党员或退役军人优先考虑。</p> <p>②身体健康，体检合格。</p> <p>③初中及以上文化水平，能用普通话交流，文字书写规范。</p> <p>④政治可靠，遵纪守法，作风正派，没有不良嗜好，无被吊销《保安员证》记录，无违法犯罪记录（上岗前必须由公安机关出具）。</p> <p>⑤应经过保安业务培训合格，具备一定的观察、发现、处置问题能力，具备基本消防设备、通讯器材、技术防范设施设备和相关防卫器械的使用技能，具备基本的防卫擒拿技能。具有良好的心理素质，持有有效的《保安员证》。</p> <p>(3) 服务要求</p> <p>负责（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内）柳州市柳南区政府区域的安全保卫服务工作，包括门卫、重点场所守护、日常巡逻等，各种大型活动与会务工作的安全保障，临时性的应急处置工作，并做好防火、防盗、防破坏、防事故等安全工作。中标单位必须按如下标准组织保安队伍后，开展机关安保服务工作。</p> <p>1) 形象：</p> <p>①保安人员应五官端正，不准留长发、大鬓角和胡须；值勤时要姿态端正，精神饱满。</p> <p>②保安人员应统一着保安制服，保持干净整齐。保安制服不准与便服混穿，不同季节的保安制服不准混穿，保安人员应统一着保安制服，保持干净整齐。保安制服不准与便服混穿，不同季节的保安制服不准混穿，值勤时不准批衣、敞怀、挽袖、卷裤腿、歪戴帽子、穿拖鞋或赤足。甲方有权随时检查保安人员的着装情况，如发现不符合要求的情况，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立即纠正，并采取措施确保不再发生类似情况。值勤时不准批衣、敞怀、挽袖、卷裤腿、歪戴帽子、穿拖鞋或赤足。</p> <p>③不能酒后上岗，擅自离岗；值勤时不准玩手机、看电视、玩电脑游戏、边走边吸烟、吃东西。</p> <p>④熟记柳南区保安的各项规章制度，包括出入手续，使用的各种证件、标志、车辆的牌号等，熟悉和掌握政府办公区域机构的分布、位置、联系方式。</p> <p>⑤有良好的性格及良好的沟通能力：值勤中要使用普通话，语言要简洁准确、文明规范，语气平和，使用礼貌称谓，使用“您好、请、对不起、谢谢、再见”等文明用语，在与少数民族、宗教人士、外籍</p>
--	---

	<p>人士交谈时，不应使用对方禁忌的语言。</p> <p>2) 工作要点：</p> <p>①检查：检查来访人员和车辆证件的真实性和有效性，对携物进出人员和车辆，应查验物品的名称、规格、数量、证件与手续的真实性和一致性。</p> <p>②记录：记录进出人员和车辆的信息，应包括来访人员的姓名、人数、证件类型及编号、事由、进、出时间，车辆型号、牌照号。</p> <p>③劝阻：对来访人员或车辆证件和实际不一致的，或拒不交验证件、证明的人员，应劝阻并禁止其入内；保安员不能对可疑人员进行搜身，应报告机关后勤服务中心或交公安机关处理。</p> <p>④处置：上岗后必须穿戴防护装备（头盔、保安服、警棍、精神带、钢叉、对讲机等），保护工作人员和办事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防止侵害事件发生；发生纠纷时，及时向区领导和有关单位汇报，必要时向公安部门报告，请有关人员前来处理；对查有违禁物品人员和车辆，注意观察其神态表情，防止其弃物逃跑、突然驾车逃跑或持物行凶，同时注意自身安全。</p>	
--	--	--

▲二、商务要求

报价要求	<p>1. 支付费用采用总包干制，中标人支付全部派驻人员工资、节假日加班工资、以及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的社会保险（五险+大病医疗保险和人身意外险）、全部派驻人员的服装、防护装备费用等。</p> <p>2. 承包范围：柳南区政府机关大楼、柳南区元信大厦、柳南区建设绿化大楼、柳南区红光办公大院（原柳南区红光政务服务中心）、柳南区原机场办大院和柳南区疾控大厦 6 处办公地点，55 个保安岗位。其中 53 个普通岗，2 个行政岗。</p> <p>3. 报价说明：①本项目投标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利润及风险由投标人自行考虑（包括人员成本依据柳州市 2023 年公布最新最低工资标准以及按最低工资标准缴纳五险，以及大病医疗保险和意外保险所需人均费用进行核算）； ②投标人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按照国家及省市的相关规定为投入本项目人员统一办理社会保险、人身安全保险和意外伤害险并承担相关费用； ③投标人报价必须包含本项目工资、保险费、福利费、管理费、加班费、服装费、交通费、通讯费、税费等相关费用； ④投标人须自行承担管理服务所有的专用工具、设备、器械等相关费用； ⑤他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处理问题响应	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10 分钟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应时间		
服务交接时间及地点	服务期限：自提供服务起三年，具体服务起止时间以合同约束条件和签订日期为准。 服务地点：广西柳州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保安服务费按季度支付，下一个季度支付上个季度保安服务费用，最终结算金额根据实际到岗人数和岗位数结算。	
▲三、验收要求		
验收标准及要求	1. 国家强制性标准及有关规定。 2. 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响应的事项。	
四、资信要求		
▲政策性资格要求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符合《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条件的监狱企业以及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 小微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对应的小微企业划分标准： （1）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u>租赁和商务服务业</u> ； （2）中小微企业划分有关标准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 （3）为方便投标人识别企业规模类型，投标人可使用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自测小程序链接： 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	
质量管理、企业信用要求 (如有)	1.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能力或业绩要求 (如有)	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承接的同类服务项目。	
人员要求 (如有)	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中“人员配置方案分”要求。	

▲五、其他要求

违约责任	柳南区后勤服务中心每季度对保安公司派驻的保安进行考评，一个季度内保安人员被评为不合格的占派驻人员的15%的，视为该季度保安服务不达标，采购人可视情节轻重扣除保安公司1~5万元保安服务费；该年度考评有两季度不达标则认定为该保安服务年度考评不达标，采购人可视情节轻重扣除保安公司5~10万元保安服务费；连续两年服务不达标我中心可视情节轻重终止与保安公司的服务协议。
------	--

附表一

位置	班次	上班时间	岗位数
柳南区政府机关大楼 (14个普通岗,1个行政岗)	早班	07:00-13:00	4
	中班	13:00-19:00	4
	小夜班	19:00-01:00	3
	大夜班	01:00-07:00	3
	行政班	7:30-12:00; 14:30-18:00	1
柳南区政府元信大厦 (13个普通岗,1个行政岗)	早班	07:00-13:00	4
	中班	13:00-19:00	4
	小夜班	19:00-01:00	3
	大夜班	01:00-07:00	2
	行政班	7:30-12:00; 14:30-18:00	1
柳南区建设绿化大楼 (12个普通岗)	早班	07:00-13:00	3
	中班	13:00-19:00	3
	小夜班	19:00-01:00	3
	大夜班	01:00-07:00	3
柳南区红光办公大院 (原红光政务中心) (4个普通岗)	早班	07:00-13:00	1
	中班	13:00-19:00	1
	小夜班	19:00-01:00	1
	大夜班	01:00-07:00	1
柳南区原机场办大院 (4个普通岗)	早班	07:00-13:00	1
	中班	13:00-19:00	1
	小夜班	19:00-01:00	1
	大夜班	01:00-07:00	1
柳南区疾控大厦 (6个普通岗)	早班	07:00-13:00	2
	中班	13:00-19:00	2
	小夜班	19:00-01:00	1
	大夜班	01:00-07:00	1
合计:			55